**2018年甘肃省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贴试点**

**工作实施方案**

 为大力推进农机深松整地技术，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促进绿色可持续发展，根据《全国农机深松整地作业实施规划（2016-2020年）》和《财政部农业部关于印发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17﹞41号）精神，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中央一号文件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农村工作会议和全省农业工作会议精神，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大力推进农机深松整地技术的推广应用，落实好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贴政策，改善农田生态环境和耕地质量、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坚持“行政推动、补贴引导、完善机制、农民自愿、确保效果”的原则，保质保量完成全年农机深松整地作业任务，继续推动 “互联网+”信息化技术在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远程监测中的应用，不断提高深松作业质量和监管工作效率。有效发挥农机合作社、农机大户等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的作用，切实推进耕作制度改革，构建农机深松整地技术应用长效机制，不断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步伐。

二、任务目标

2018年全省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贴试点面积450万亩，补贴试点范围包括14个市（州）58个县（市、区）。山丹军马场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试点任务、补贴资金使用，按属地管理原则由山丹县农机局负责项目监管和绩效考核。今年，对承担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贴试点任务的县（市、区），实行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远程信息化监测全覆盖，远程信息化监测作业面积达到实际补贴面积的85%以上。

三、补贴对象、原则、标准和方式

**（一）补贴对象：**在全省农机深松整地补贴试点区域内从事农业生产、并自愿实施农机深松整地作业的农机大户、农机合作社等各类农业生产经营服务组织。流转土地的深松整地作业补贴发放对象为土地流转者。

**（二）补贴原则：**坚持定额补贴、公开透明、严格监管、注重实效的原则，实行先作业后补贴，先公示后兑付。

**（三）补贴标准：**每亩补贴20元，鼓励各市（州）、县（市、区）增加投入，适度提高深松作业补贴比例，实行累加补贴。

**（四）补贴方式：**各地在完成核查验收工作后，由县级财政部门将补贴资金通过银行账户或“一折统”，兑付给承担农机深松整地作业任务的农机大户、农机合作社及各类农业生产经营服务组织。2018年12月31日前，全面完成补贴资金兑付工作，原则上不得跨年度使用。

四、作业模式和质量标准

我省深松整地适宜期主要以春季深松和秋季深松为主。各地要依据土壤类型、耕作制度和机具配备情况，因地制宜选择农机深松整地作业模式。

**（一）深松作业模式**

**1.单一深松整地作业。**拖拉机带动单一深松功能的深松机具进行作业。

**2.联合深松整地作业。**拖拉机带动深松、旋耕、灭茬、整地、施肥等联合作业机具进行作业。

**（二）作业质量标准**

执行甘肃省地方标准DB62/T2557-2015《机械化深松作业技术规范》。有效打破犁底层，深松作业深度25㎝以上，作业后的地块要达到“深、平、细、实”。同一地块1-3年深松一次。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积极争取当地政府的重视与支持，将农机深松整地作业纳入当地政府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内容。要加强行政推动和部门间的协调，形成政府统一领导、农机部门主抓、相关部门协作的工作格局。要强化工作指导，组织成立农机、财政、统计、纪检监察等部门组成的项目实施领导机构。农机购置补贴要敞开、优先补贴深松作业机具，为深松整地作业提供装备保障，同时要做好人员培训、技术推广工作。建立深松作业信息档案，层层落实责任，保进度、保面积、保质量。地方财政部门要及时拨付和兑付深松作业补贴资金，并保证必要的工作经费。

**（二）精心组织实施。**各实施县（市、区）要研究制定和印发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贴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明确补贴项目区、补贴作业面积、补贴标准和补贴对象，严格按照方案要求组织实施。要及时发布深松作业信息，组织开展连片作业和跨区作业，实行整乡整村推进。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参照公开招投标等方式，择优确定装备实力较强、经营管理规范、社会信誉度高的农机合作社等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承担深松作业任务，充分发挥国家、省、市级农机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在农机深松整地作业中的示范引领作用，促进项目实施与推进农机社会化服务的有机结合。指导开展深松作业的各类农业生产经营服务组织签订深松作业承诺书和作业合同，做到诚实守信，确保作业效果。坚持作业合同、验收结果和兑付资金“三公示”制度，确保公开公正。要确定专人，做好档案资料的规范化管理，以备检查核验。

**（三）强化监督检查。**健全规章制度，加大监督检查，切实做好项目实施的过程管理。今各实施项目县（市、区）要全面开展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远程信息化监测，单台深松作业机具信息化监测验收合格率不得低于85%。各县（市、区）原则上自主选择确定一家远程信息化监测终端设备厂家，终端设备必须符合《农机深松作业远程监测系统技术要求》（T/CAMA 1—2017），在中国农业机械化协会《农机深松作业远程监测系统选型推荐公告》名录之列，并按规定完成与农业部农机化信息服务平台的端口对接和数据传输。坚持信息化远程监测与人工抽查相结合，在实现信息化监测全覆盖的前提下，按照一定比例开展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质量人工抽查，做好人工核查记录，不断完善监管手段，提升监管水平。开展春季农机深松整地作业的区域，应在作业后及时完成作业质量的核查验收工作。

**（四）确保资金安全。**农机深松作业补贴资金必须专款专用，坚决防止弄虚作假、截留、挪用，套取、骗取补贴资金等违规违法行为。坚决杜绝资金被整合现象，否则将取消下年项目资金安排。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18年部分农业专项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财农〔2017〕155号）精神，我局已提前下拨2018年用于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贴的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9000万元。各级农机部门要落实工作责任制，完善措施，规范程序，严格纪律，加强监督，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及时向省局反馈补贴资金使用情况，确保财政支农政策落实到位，确保农机深松作业补贴试点资金规范使用。

**（五）开展项目监测。**各级农机化技术推广部门要积极开展深松整地作业示范监测工作，科学确定示范监测点并组织实施，有针对性地开展深松作业效果对比试验研究和经济效益分析，形成多种农机深松整地作业生产模式、机具配套方案和作业规范，为农机深松整地作业提供技术支撑。

**（六）做好宣传引导。**各地要加强对农机深松整地作业的宣传工作，充分利用报纸、电视、广播、网络等媒介，广泛宣传农机深松整地作业在抗御自然灾害、提高粮食产量、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宣传农机深松作业补贴政策，宣传各地的好经验、好做法，为推进农机深松作业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同时，各地要做好信息报送工作，落实好深松作业周报、月报制度。

附件：2018年甘肃省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贴试点作业任务和资金分配表